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对关于股票连续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之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文，以下简称“128号文”）的相关规定，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对《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128号文”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以下简称“说明”）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建峰化工”）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950，证券简称：*ST建峰）于2016年3月18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6年3月25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公司股票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价格波动情况，以及该期间与深圳成份指数（399001.SZ）及申万化工行业指数（801030.SI）波动情况如下：

日期	建峰化工 收盘价（元/股）	深圳成份指数 （点）	申万化工行业指数 （点）
2016年2月19日	6.43	10,162.31	2,801.09
2016年3月18日	7.45	10,126.58	2,861.54
涨跌幅(%)	15.86%	-3.65%	2.16%

数据来源：Wind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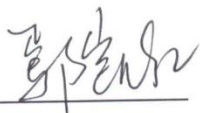
公司股价在上述期间内涨幅为15.86%，剔除大盘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的累积涨幅分别为19.51%、13.71%。公司股价在本次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积涨跌幅未超过20%，未达到128号文第五条相关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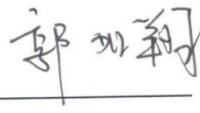
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经核查认为，剔除大盘因素后，建峰化工股票在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19.51%；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后，建峰化工股票在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13.71%，均未达

到128号文第五条规定的标准，无异常波动情况。（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关于股票连续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之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鄢凯红


郭加翔

